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UTOMATED SYSTEMS HOLDINGS LIMITED

自動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71)

非執行董事辭任 及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組成變更

本公司董事會宣布以下事項：

1. 李偉先生因工作調整，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之職務，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2. 本公司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組成變更如下：
 - i. 李偉先生已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管理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 ii. 鄧建新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及
 - iii. 王維航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管理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非執行董事之辭任

自動系統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宣布，李偉先生（「李先生」）因工作調整，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之職務，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李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與彼辭任有關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李先生在擔任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期間提出寶貴意見，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發展作出重大貢獻。董事會謹此對李先生所作出之寶貴貢獻表示衷心謝意。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組成變更

董事會進一步宣布，以下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成員之變更：

- i. 李先生已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本公司管理委員會（「管理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 ii. 鄧建新（「鄧先生」）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及
- iii. 王維航先生（「王先生」）已獲委任為管理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由於上述變更，(i) 審核委員會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由鄧先生(主席)、潘欣榮先生（「潘先生」）及柯小菁女士（「柯女士」）構成；(ii) 薪酬委員會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由潘先生(主席)、鄧先生及柯女士構成；及(iii) 管理委員會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由王粵鷗先生(主席)、王先生及崔勇先生構成。

承董事會命
自動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顏偉興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維航先生及王粵鷗先生；非執行董事崔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潘欣榮先生、鄧建新先生及柯小菁女士。

* 謹供識別